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雲工場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發佈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作出。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有意投資者應閱讀招股章程，以便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任何美國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成為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未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例登記。除非根據有效登記聲明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根據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進行，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本公司目前不擬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發售股份正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雲工場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Cloud Factor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12)

**穩定價格期結束、並無採取穩定價格行動
及
超額配股權失效**

穩定價格期結束及並無採取穩定價格行動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作出。

本公司宣佈，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的公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確認，國際發售項下並無超額分配股份。因此，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獲穩定價格操作人告知，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於穩定價格期內並無採取穩定價格行動。

超額配股權失效

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穩定價格期內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超額配股權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星期四)失效。因此，本公司並無且不會根據超額配股權發行股份。

公眾持股量

緊隨穩定價格期結束後，本公司符合並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公眾持股量規定，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一直由公眾持有。

承董事會命
雲工場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孫濤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濤先生、蔣燕秋先生、季黎俊先生及朱文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滿林先生、崔琦先生及趙竑女士。